

# 车模自曝 多半收入被拼缝人榨走

## 核心提示

一位车展模特向记者介绍说,汽车模特大概分四个等级:A类车模日薪在10000至6000元,B类6000至3000元,C类3000至2000元,D类2000元以下。但随着采访的深入,记者发现,在一般情况下,模特们仅仅能得到“理论值”的30%左右。



## “站着数钱的人”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车展的模特一般由三类人员组成。第一类是模特公司签约的职业模特,通过公司与展商的合作关系获得车模的职位。第二类是非职业模特,通过个人关系或面试成为车模。第三类是在校学生,主要通过中间人到相关学校挑选,通过推荐得到职位。

而由于人员来源不同,她们的薪水有较大差距,对于职业模特来说,参展公司是比较慷慨的,支付给她们的日薪平均在5000元左右,而非职业模特在4000元左右,学生的只约为半。随后,记者为她们算了一笔账,如果按照每天每人展示4个小时4000元的收入算,她们每分钟就会赚到16.6元,可谓是站着数钱的人。但随着采访的深入,记者发现,16.6元的分薪只是个理论数字,在一般情况下,佳丽们仅仅能得到理论值的30%左右。

“香车美女”似乎已经分不开,各类与车有关的展览,总会有美女相伴。关于刚刚结束的北京国际车展,在“谷歌”搜索引擎内“北京车展车模”的链接比“北京车展”的链接多出了将近42万条,大有盖过“香车”风头的劲头儿。怎样才能成为车展的模特?她们的收入如何?一位从业者向记者解开了问号。

## “钱大部分被拼缝拿了”

记者见到赵茜茜(化名)是在4月25日,车展正式接待观众的第五天,作为国内知名合资品牌的接待人员,她一身职业装一丝不苟,工作时永远保持微笑。

据她介绍说,自己从毕业进入模特的圈子已经有6年的时间了,曾经做过平面模特、T台和展台的模特,在2006年北京车展的时候,她就是日本一知名品牌的汽车模特之一。在圈内打拼了几年后,她深知行业内的潜规则,所以今年车展,她选择了工作强度相对较轻的工作。在她看来,虽然车展是模特挣钱的好时机,但这钱挣得有些“窝心”。

“想要当展台的模特,从前一年9月就要开始做准备了。”她说:“要通过展商的面试等一系列关卡,才有机会站在这里,但实际的收入远没有之前想象的那么多,多数的钱全被中间‘拼缝’拿走了。”她介绍说,在上届车展,有一个姓徐的中间人,希望她去做车模,每天1200元钱,但后来才得知,事实上展商给每个模特一天3500元,而徐某却扣掉了2300元,这令她很气愤,随后还找到徐某讨公道,但一句“不愿意可以走”就打发了她,第二天她还是硬着头皮去了车展。

她说:“其实从展商到模特,中间拼缝的人不一定是一个。一般展商都会有专人负责模特的选拔工作,他们找到张三,张三又找到李四,再找到王五,最后才联系到模特,而中间一层一层的拼缝,钱也就越来越少了。这主要是看拼缝人的本事,只要能找到模特,对她们价钱杀得越低就挣得越多,钱也都是从拼缝人的手里给模特的,他只需要拿来给展商相应的发票就行了。”

## “车模大概分四个等级”

据赵茜茜介绍,汽车模特大概分四个等级:A类车模日薪在10000至6000元,B类6000至3000元,C类3000至2000元,D类2000元以下。而对于A类与D类之间的个人条件的要求并不是很清晰,这主要是取决于展商的需要。

## “车模大概分四个等级”

展商主要考虑从个人气质是否符合公司形象和汽车的层次来挑选,如果符合肯定就会给得多,但仅限于这一家公司。“也许在奔驰你是A类,可能在大众就是D类,这存在相当大的变数,所以有眼力的拼缝人收入是相当可观的。”她说,“就像这次的车展,我们展台的模特日薪在1300元到1000元左右,负责发资料的礼仪小姐都是200元,可公司给的分别是4000元和2000元。”

赵茜茜表示,其实做汽车模特是很辛苦的,每天从9点开始站半个小时,休息一个小时,节目表演安排各个厂家是不一样的,通常在上午演2到3场,下午演2场,每天的工作时间大约4个小时,别看站在汽车旁边好像很轻松的笑容,但实际上保持微笑摆姿势是很难的,经常下台后脸部都僵硬了,因为怕化妆花了,又不能用手揉,只能在后台做各种各样古怪的松弛动作,然后再保持微笑走到台前来,当结束一天的工作时,她们最想做的事就是迅速回家,好好地睡上一觉。

## “模特这碗饭不好吃”

80后出生的张小姐2003年毕业于专业的模特培训学校,虽然没有正式签约模特公司,但凭借高挑的身材和娇好的面容,经常有公司做活动时邀请她参加,在上届车展时,她就是车模之一,同时也结交不少圈内好友,更是身边朋友羡慕的对象。但在去年底,她突然决定放弃模特工作,找了一份朝九晚五的稳定工作,虽然收入不多,但她也是对现在很知足,“比起以前不定的生活,现在踏实多了。”她说。

说起以前的工作,她总结就是一个

字“等”,等面试、等试装、等通知、等表演、等拿钱,当最后一个环节完成时,她们又要开始等。回想起上届车展的经历,她说:“我家在北京,还比较好,有不少外地来上车展的模特都是几个人租房住的,生活特别苦。拼缝的人多了,她们拿的钱又少,过的都很拮据,车展一完,马上就回家去了。”

“怎样才能和模特经纪公司签约呢?”记者问。张小姐说:“除了自身条件好之外,最重要的是参加比赛,只有在比赛上拿了奖才有机会签约,而比赛的费用全是自己承担的,如果没拿奖就意味着钱白白花了,风险很大,模特的青春饭的确不好吃。”

## “拼缝致车模质量下降”

记者在网络上发现,不少观众对于这届车展的模特评价不高,并表示与上届车展相比有水平下降的趋势。一名网友在百度贴吧发帖:“比上届的差远了,很失败。”

而有些知情的网友也表示,造成这届模特不如上届的原因,是因为拼缝的中间人太多了,报酬的下降最终导致模特质量下滑。但也有观众对车模的欣赏态度似乎也多了一分理性色彩,虽然整体水平没有更大的提高,但与往届穿着暴露的风格相比,今年的模特更让人感觉更亲近,气质与车的风格更吻合。

## “根除拼缝从展商做起”

随后,记者电话采访了知名的新丝路模特经纪公司,工作人员赵女士表示,该公司在车展期间,有10余名模特参加了车模表演,主要集中在劳斯莱斯、法拉利等高档品牌,并得到了良好的效果,也保证了模特的收入。谈到模特被中间人拼缝,她表示,这样的现象不会出现在正规的经纪公司,但非签约的模特就很有可能吃亏。

“展商选用模特都应该联系正规的明码标价的模特经纪公司,工作结束后,公司会按照劳务合同从展商的报酬中扣除一部分管理费用,然后支付给模特本人,这样能够保证模特的利益。但因为可以从中获利,有些展商就有可能通过个人关系找到非签约模特。如果要彻底根除中间人拼缝的情况,还是要从展商内部解决,这样既能保证模特的正当权益,又能保证展商需要的效果,达到双赢的目的。”她说。

展报记者 张硕  
 左图为2008北京车展上的“香车美女”。  
 展报记者 姜浩波/摄  
 (读者若愿讲述行业内鲜为人知的故事,可投稿至邮箱:csdbd@sina.com)



## 核心提示

据了解,正是由于著作权问题解决不了,国家图书馆的数字化工程至今搁浅。500博士、硕士状告万方数据公司侵犯论文著作权,上月,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其中10起诉讼。由此,人们关注的目光再次投向网络时代的版权保护问题。

## 【事件回放】

### 500硕博状告万方

从2007年起,因认为“被告未经许可擅自将自己的论文收录入数据库并出售给一些单位和个人”,323名博士和179名硕士将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数据”)告上法庭,要求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每篇论文1万至3万元的损失。

上月14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其中10起有关学位论文侵权盗版的案件。

根据4月15日本报的报道,法庭上,“万方数据公司代理人认为,涉案论文数据库的服务对象主要是科研院所图书馆及公共图书馆,而且仅限于局域网内部使用,并非在互联网上不受限制地使用,其目的是为了促进科学研究成果,带有明显的公益性。而且公司未向用户收取除制作成本以外的任何费用……因此不构成侵权。”据悉,法庭试图对原告进行调解,但是在赔偿金额上由于悬殊过大,而没有达成。万方数据认为按照电子出版物的稿酬标准,支付给作者的报酬金额应该在3至30元/每千字,而原告则坚持按照传统出版物30至100元/每千字标准的上限给付稿酬,这一差异造成双方调解失败。

据记者了解,无独有偶,去年年底,万方数据公司就曾被6位博士起诉,法院判决万方公司给付12000到6000元不等的赔偿。

# 500硕博“联名”讨要稿费 论文官司疑有幕后操纵

## 被告的“难言之隐”

据了解,如此大规模以保护知识产权名目出现的法律诉讼,在中国数字版权行业内尚是第一起。而这一案件更大的意义还在于——一个案例的判决之下,整个中国数字图书馆行业发展都将被推上风口浪尖。

针对此案,万方数据公司的市场总监张秀梅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说,万方愿意就上述著作权人的著作权支付费用。“但是如果一个赔偿标准高到将一个企业告到破产这是我们不能接受的。”

同时,万方相关负责人也表示,从去年年底6博士状告万方开始,

到今天的500博士,万方一直有“难言之隐”。之所以想在合理范围内赔偿了事,是因为,“我们不想把背后的合作伙伴兜出来。”

“如果全国有学位授予点的五百多家高校全都成了著作权侵权案件的被告,被连带告上法庭,这在国际都将成了笑料。”该负责人称。

据了解,万方数据属于作为科技部的事业单位之一的中国科学院科技信息研究所(以下简称中信所)所属的股份制公司,成立于2000年。实际上,通俗讲,万方数据就是国内第一家“数字图书馆”公司。

张秀梅形容,“我们做的工作其

实就是馆藏的搬家工作。”她表示,万方数据目前拥有学位论文数据多达数百万篇,其中已经数字化的有50万至60万篇。

由于中信所是国家法定的三个学位论文馆藏地(分别为国家图书馆、中国社会科学院、中信所)之一,张秀梅表示,万方数据的许多文献信息都来自于中国科学院技术信息研究所,而学位论文的数字化授权都是万方公司代表中国科学院技术信息研究所同高校、科研院所签订的。

“我们使用这些论文资料,是已经获得了授权的。”张秀梅表示,“在同高校签订协议的时候,万方就已经支付了使用费用,但是否能够到达每个作者手中,万方数据公司已

经无法进行监控。”因此,张秀梅表示,被外界认为在侵犯论文所有者的著作权,万方确实很冤屈。“每年公司支付给著作权人的稿酬就达上千万。”

也有业内人士表示,导致版权纠纷的其中一个原因是,就学位论文的著作权人归属,学界在认知程度也有分歧。“有些高校就认为,学生的学位论文并不能单归属于学生个人,而是应该归学生、导师以及学校三方所有,毕竟论文是在学校导师的指导下完成。”如果这个观点成立,就意味着,即便没有学生的授权,学校也有权自行处理学生的学位论文。记者了解到,此前,曾经有学生因论文著作权问题将母校告上法庭。

## 难跃“版权门”

根据《21世纪经济报道》的报道,过去几年中,也发生过多起对于数字图书馆侵权所提起的诉讼,而且“这些案件无一例外以数字图书馆的败诉而告终。”

张秀梅表示,这个案件未来的判例,已经到了决定这个行业还让不让干的问题了。万方可以在一定限度内给予著作权稿酬,但如果赔偿数额足以使万方破产,那中国这个产业的其他同行也面临同样的问题。“本来底子就薄,起步晚的中国数字图书馆行业,其发展可能就会因这次的诉讼而发生倒退。”

在张看来,在诸多类似案件背后,始终有一个如何把握著作权和社会信息共享平衡的问题。“著作权的确是为了保护创新,但如果共享不足保护过度,文明难以传承传播,创新也将受限。”

记者了解到,正是由于著作权问题解决不了,国家图书馆的数字化工程至今搁浅。“一个版权官司就完蛋了,所以成千上万的论文、专著尘封在库房里,任蛀虫侵蚀。”一位人士叹息。

然而,法学界的人士也发表了自己不同的看法。根据《21世纪经济报道》的报道,“原告方代理律师李孝霖说,因为国内数字图书馆许多都存在侵权问题,所以一告就输。”“复制能力好得不能再好了,法律保护弱得不能再弱了。”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徐家力在自己撰写的一篇文章中如是感叹,“网络的发展对于数字版权的保护是一场法律上的较量。”也有信息研究专家表示,传统的产生于工业时代的版权保护措施,在信息化时代必须革新,以适应时代的发展要求。

展报记者 范颖华

## 背后有操纵者?

然后,让万方难以忍受的不是背上外界一贯认为的“他们没有支付著作权人稿费”的恶名,而是这个案件的背后,仿佛有竞争对手的操纵。“500名博士、硕士虽然来自全国各地,但索要起诉代理权的信件竟然能传到我们公司的博士、硕士手中。”该公司一位人士表示了自己的疑问。

记者在大连某高校图书馆网站上,看到了要求授权信件。随后,根据读者提供给本报记者的该信件原文,记者看到,该要求授权文本称:“我是清华大学中国知网cnki的编辑李某,给您致函是由于

您博士毕业论文《xxxxxx的研究》被侵权一事……自2001年以来,被告万方公司在既无国家批准的出版资质,又不经广大作者授权的情况下,从其控股股东——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处拿到上百万篇硕博学位论文,扫描制成所谓《中国学位论文数据库》进行非法销售……”

“为此,代理该案的律师事务所希望通过我单位联系到更多的作者主张其权益。整个取证、出庭、诉讼的全过程均由律师事务所代理,不用您亲自出庭,且无论胜诉与否您均不需支付任何费

用……”落款为:“中国知网李某,清华大学毕业大厦1515室,邮编:100084。电话010-62791818 转88xx,手机:1370129xxxx。”

而在网上公布的该征集委托人授权的信件的网页跟帖留言中,记者看到了下述文字。一位署名“内含子”的网友2008年3月26日表示,“搜索一下,发现6博士诉万方似乎确有其事。再去中国知网cnki看一下,它也在卖论文——收费下载。搜索一下,我的论文赫然也在其中。这不是有点……真让人摸不着头脑。我法官实在弄不清万方和知网的行为到底有什么区别。”根据查询,记者了解到,中国知网属万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